

证券代码：833524

证券简称：光晟物联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0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岑自健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董事会秘书吴上清、财务负责人刘忠妹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邱文胜因出差缺席，委托董事岑自健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光晟物联：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4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已完成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出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光晟物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4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高小伟为公司副总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总裁提名，董事会拟聘任高小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光晟物联：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肖长春为公司副总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总裁提名，董事会拟聘任肖长春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光晟物联：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8）7-71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20,664,153.59元，即未弥补亏损累计金额20,664,153.59元，实收股本26,91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光晟物联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公司2018年1-6月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17,265.54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28,581,419.13元，即未弥补亏损累计金额为28,581,419.13元，实收股本26,910,000.00元。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光晟物联：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请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光晟物联：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